

股票代码：600538

股票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37

##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 0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 0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03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2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详见 2016 年 03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临 2016-018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逐一落实，并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公司的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也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分别进行了核查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03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03 月 21 日复牌。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本次重组公司选定的中介机构分别是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相关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基本完成，相关文件资料的初稿已经形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于近期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06月03日